

中山市2017年度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小组评分意见表

总体评价	本项目是依据广东省建设文化强省规划纲要（2011-2020年）提出实施国民艺术教育普及工程、培养全民热爱文学艺术的战略目标，积极扶持建立中山市文化艺术创作基地，并依托创作基地培养引领型文艺创作人才，培育和带动基地人才队伍建设；积极开展对外交流活动，培养和扶持重点作者和文化名家，通过重点作者、文化名家带动我市创作人才队伍建设。项目建设具有必要性。
具体问题（关于项目实施过程、资金管理、绩效表现、自评工作质量等方面）及改进意见	<p>存在问题：</p> <p>一、项目实施过程</p> <p>1、《（2017）年度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（核查版）》中的支出率为73.24%，《（2017）年度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（非核查版）》中的支出率为75.1%，两者不一致。</p> <p>2、《（2017）年度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（核查版）》中缺少社会效益指标，《（2017）年度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（非核查版）》中缺少质量指标。两表中的满意度指标都没有量化指标，只有‘较高’的说明。</p> <p>3、项目开展缺乏计划性。项目调整情况：“与香山粤剧团推出的原创新剧作品，因创作元素未符合创作扶持要求，故未能按预算计划开展实施。”但未见项目调整论证及改进措施。”</p> <p>二、资金管理</p> <p>实际支出为75.1%，支出率偏低。</p> <p>三、绩效表现</p> <p>满意度指标缺少佐证材料</p> <p>四、自评工作质量</p> <p>1、未见项目入库时的绩效目标申报表。一定程度上难以将申报的绩效目标与完成的绩效目标进行对比。</p> <p>2、未见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和项目管理制度等文件。</p> <p>改进意见：</p> <p>1、加强项目实施的计划性。计划变更要进行论证。2、提高支付率，严控成本。3、满意度指标提供佐证。4、补充项目入库时的绩效目标申报表，将申报的绩效目标与完成的绩效目标进行对比。5、补充完善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和项目管理制度等文件。</p>
对下一年度绩效目标的建议	1、产出指标包括数量指标、质量指标和时效指标；效益指标包括社会效益指标、可持续发展指标、满意度指标。建议绩效指标要设置全面。2、满意度调查做到科学合理。3、合理设置与项目紧密相关的绩效指标。4、注意积累过程资料。5、项目入库时的《绩效申报表》与《绩效自评表》上的绩效指标尽可能对应一致，以便对照和考核。建议削减。
对下一年度项目预算资金安排建议	保留（），削减（√），撤销（）
评审组：姜国兵 刘根勤 谭三艳	
机构名称：广州恒效公共关系咨询有限公司	
日期：2018年11月	

